

合同编号: JWWL2025-12S01

铜川市信访局信访视频指挥调度平台接 入及视频系统升级项目合同

甲方: 铜川市信访局

乙方: 西安经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铜川市信访局

乙方：西安经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拟委托乙方承担铜川市信访视频指挥调度平台接入及视频系统升级项目工作，且乙方同意接受该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铜川市信访局信访视频指挥调度平台接入及视频系统升级项目
- 2、服务地点：铜川市信访局
- 3、服务期限：合同签署后 12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平台接入。

二、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238,400 元）（含税）。具体价格构成详见《合同清单》。

三、甲、乙双方责任

1、乙方负责承包从设备采购、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平台接入配置及测试直至交付给甲方使用的全过程。

2、乙方提供的设备应满足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乙方设备的质量标准：所提供的产品应满足国家标准，除特别注明外，其余产品均应为原厂配件。能够实现产品说明书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设备清单见附件。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符合出厂及运输要求，包装物不回收。

3、甲方应按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四、质量标准

设备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如果不符合，甲方有权要求调换或退货，并由乙方承担调换期间可能产生的甲方经济损失。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即支付贰拾万元整（¥200,000 元）作为预付款。
2. 乙方货物货到、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金额，即叁万捌仟肆佰（¥38,400）。

3. 甲方每笔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相应的增值税发票。

六、交货、验收

- 1、交货方式：甲方指定。
- 2、交货地点：铜川市信访局
- 3、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12 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平台接入、装修改造。

4、甲方收到货物后应当在三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如有异议，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验收时，如设备的品牌、产地、规格、型号、数量不满足甲方的有关要求，或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缺陷、短缺，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往返运输、装卸的全部费用，延误时间按延期交货处理。

七、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交货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扣减合同总额的 5%，延误超过二十天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进行安装调试的，每延误一天扣减合同总额的 5%，延误超过二十天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的所有损失，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3、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或是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导致甲方不能使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设备，若更换后质量仍不合格或仍然无法满足甲方使用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

八、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自甲方验收合格后起算，质保 壹 年（人为因素引起的损坏不在保修之列）。承诺终身负责维修，保修期内免费维修，保修期后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

2、乙方保证甲方所使用的软硬件均具有合法的产权。如因产权发生纠纷，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3、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予以答复，并及时做出维修解决方案。

4、对甲方在使用产品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直到甲方问题解决后满意为止。

5、乙方对甲方员工免费进行培训，保证甲方员工能够独立作业。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附件

附件一：合同设备清单

（以下无正文）